

水經注疏要刪 第四冊

地7101  
916+1  
部三.4



水經注疏要刪卷十五

宜都楊守敬撰

洛水

注山海經曰出上洛西山

右一

今本山海經脫上字郡國志注引山海經雒出王城南至柏谷西東北流按山海經無此文或郭注之逸脫也

注水自宜陽山南

左四

熊會貞曰觀下文左合宜陽北山水知此當作宜陽南山

注侯谷水出南山

左四

要刪卷十五

洛水

熊會貞曰上文作僕谷亭此作侯谷形近必有一誤

注故洛陽都典農治此後改爲郡

右六

洛陽無都典農魏志高柔傳有宜陽典農此當作宜陽典農治此魏少帝紀咸熙元年罷屯田官諸典農皆爲太守都尉皆爲令長晉書魏舒傳爲宜陽太守在晉文王時當因咸熙元年罷典農改爲郡

注洛水又東逕一合塢南

右六

杜氏新書杜恕去官營宜陽一合塢因其塹壘之

固大小家焉然則下文杜陽澗當亦因杜恕得名  
元和志福昌縣卽魏一合塢

注南北東三箱天險峭絕

右六

熊會貞曰箱元和志作面

注周靈王葬于河南城西南周山上

左八

按史記周本紀集解引此城西南下有柏亭西三字酈氏因下水逕柏亭南故分作兩條引之

注周山在柏亭西柏

左八

史記集解及續漢郡國志補注俱作柏亭西周山上則下柏字宜衍趙戴改北非

要刪卷十五

二洛水

注魏司徒公崔浩注西征賦云定當爲敬

右九

崔浩注西征賦已見河水篇孫志祖文選考異曰按賦文不及定王疑定字誤本云句當爲敬景悼皆諡不應句獨稱名也

注又有交觸之水北出廆山

左九

按山海經作交觴

注地記曰

左十

地記未詳撰著人疑地說之誤

注其城方七百二十丈

左十

逸周書作洛篇作城方千七百二十丈此脫千字

沈炳巽改七百為六百蓋本類聚初學記所引逸周書 又城上并有立字

注方六百里因西為千里 左十

王念孫曰今本逸周書作制郊甸方六百里國西土為方千里誤也當以此作因為是上注云因連接也謂連宗周為方千里也御覽一百五十七引亦作因 趙於因下增方八百里四字蓋據師古說然不必也只當從逸周書因西土為方千里

注自晨至午紫雲沓起 左十

御覽五百二十九引作至日中紫雲水沓

要刪卷十五 三 洛水

注天久不雨烝人失所天王自出祝令特苦精符感應滂沱下雨 左十

御覽五百二十九引作雨下

又東休水自南注之其水導源少室山 左十

中山經少室之山休水出焉而北流注于洛

注控鶴斯阜 左十

列仙傳亦作鶴

注洛水又北陽渠水注之 右十

熊會貞曰陽渠水詳穀水篇

注又有百蟲將軍顯靈碑 右十

以伯益爲隕斃又加以百蟲將軍之號俚俗妄談而羅泌路史信之是謂無識朱氏之辨亦未了然梁玉繩史記志疑辨之審矣

注師次於明溪者也

左十五

左傳昭公二十二年十二月庚戌晉籍談荀躒賈辛司馬督帥師軍于陰于緱氏于溪泉不作明溪杜注鞏縣西南有明溪泉酈氏蓋并注文言之

注脩壇河洛擇良議沈

左十六

議沈不誤河水注亦有脩壇河洛擇良議沈八字蓋沈璧於河洛也路史亦作議戴改卽非

要刪卷十五

四

洛水

注廣袤九尺

左十六

廣袤上有甲似龍背四字此脫當補

注什政之度

左十六

按什爲斗之誤藝文類聚一十開元占經一十八引中候并作斗政之度戴趙改作七非

注至於稷下

左十六

御覽兩引並作下稷類聚亦作下稷當倒互鄭康成宋均注並云稷讀曰側並謂日側也

伊水

注十三州志云山在東南今是山在陸渾故城東南

八十許里

左六

熊會貞曰伊水東流先經三塗後經陸渾城故知山在陸渾之西南酈氏特云今在者表與闕說異也此東南為西南之誤無疑

注東逕晉使持節征南將軍宋均碑南

右三

按後漢宗均字叔庠南陽安眾人後漢書訛宗為宋辨見惠棟後漢書補注又有注緯書之宋均隋書經籍志稱為魏博士此為河南新城人與後漢初之宗均時代籍貫不同而與注緯書之宋均時代相近或在魏為博士至晉為征南將軍乎戴氏

要刪卷十五

五伊水

何所據而改為宗乎

注又有明水出梁縣西狼皋山

右三

狼皋山亦見汝水篇疑山海經放皋山本亦作狼皋不然酈氏當有說

注西北流逕楊亮壘南

右三

此當是楊亮為姚襄將時所築

注西流陸渾

左三

熊會貞曰趙戴據孫潛說作逕陸渾縣南非也陸渾在伊水之西大戟水在伊水之東不能逕縣南也只合增逕字縣字

注左與倚薄山水合

右三

熊會貞曰左當作右蓋狂水西流倚薄山水自北南流在狂水之右不在左也

注來需之水

右三

山海經本作需戴改儒不言出何書當是大典本然何足據也

注魏文帝獵於此山虎超乘輿

左三

魏志孫禮傳是明帝

澗水

注澗水出於其陰北流注於穀 地理志曰澗水出

要刪卷十五

六澗水

新安縣東南東入洛

左三

熊會貞曰酈氏所指即今之王祥河蓋以證山海經北流之說也然其水注於穀蓋入穀以入洛也段玉裁據今本漢志謂當以東字斷句是與酈氏引山海經之文適相反按當以南字斷句戴刪下東字非也

經東南入于洛

左三

熊會貞曰酈氏蓋以山海經漢志說相同故敘於前而水經言東南入洛與山海經漢志異故以下采東南入洛之水以證之

注謂之八特坂摯仲治三輔決錄

左三

戴氏截摯仲治以下九十字入穀水余謂不當移注或以是水並為周公之所相卜也呂忱曰今河南使水

右二七

酈氏謂是水為周公之所相卜是指離山之澗水非謂穀水趙戴誤會酈旨以死解使孫氏又以死解伊歧之又歧矣

要刪卷十五

七 澗水